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14 June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2024年5月13日至6月14日，纽约

报告草稿

报告员：诺埃尔·诺维西奥先生(菲律宾)

增编

方案问题：2025年拟议方案预算

(项目3(a))

方案5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1. 2024年5月14日，委员会在第3次会议上审议了2025年拟议方案计划方案5(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和2023年方案执行情况(A/79/6(Sect.6))。委员会面前还有秘书处关于审查按部门、职能和区域机构分列的拟议方案计划的说明(E/AC.51/2024/6)。

讨论情况

2. 各代表团表示赞赏和支持外层空间事务厅的任务及其在加强空间和科学技术能力的同时推动国际合作的作用。外空厅作为规范各国空间权利和义务的联合国条约的监管机构的作用也得到了认可和欢迎。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该厅作为一个重要多边论坛发挥作用，促进有利的环境，加强空间活动的安全、稳定和可持续性，并建设空间法律和政策方面的能力。另一代表团欢迎该厅在提高认识和了解指导开展外空活动的规范性框架方面的重要作用。

3. 一个代表团指出，去年，该厅极大促进了改进全球外层空间治理和加强国际合作。有人表示，空间科学和技术的快速发展、新型空间活动的出现、空间



实体的多样性及商业空间活动的快速增长，在造福人类的同时，也给全球外层空间治理带来了新的挑战。该代表团表示，希望该厅将继续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并会继续根据 1967 年《外空条约》对外层空间进行国际监测。

4. 各代表团欢迎报告所述 2025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3 年方案执行情况。一个代表团表示赞赏和支持该厅促进国际合作以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重要任务，并注意到该厅 2025 年拟议战略。另一代表团强调，其非常重视外空安全和安保，认为外空必须成为一个不受威胁或暴力的领域。各代表团重申致力于建立一个维护外空和平的框架，并承诺与联合国和会员国合作，推动空间活动方面的国际合作和透明度。

5. 该厅作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的实务秘书处的作用得到了认可和强调。一个代表团表示强烈支持以联合国为核心的以规则为基础的国际体系，并支持对国际事务采取多边办法，该代表团指出这包括在外层空间问题上开展合作。该代表团表示，其根据自己的新空间战略，致力于在委员会制定空间法，并促进商定使子孙后代能够安全和可持续地探索和利用空间的准则、标准和规范。该代表团指出，联合国五项空间条约是所有空间活动的基本框架，委员会、特别是其法律小组委员会是制定空间活动法律框架的核心平台。

6. 一个代表团赞扬外层空间事务厅在一个快速发展的部门所作工作，确认该厅在空间碎片减缓、空间资源管理和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方面的举措至关重要。有人指出，近年来，空间交通日增，射入空间的物体数量快速增加，空间活动也日益重要。一个代表团表示，由于该趋势，该厅的任务和会员国的要求进一步增加。与方案中涉及资源的部分有关的事项不属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任务范围，但一个代表团质疑该厅是否适足配有必要资源来满足日增的需求，因为过去几年在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每届会议上，厅长都向会员国通报了该厅为履行任务面临的日益严峻的挑战。该代表团认为，该厅的任务预计会增加，因此有必要确保该厅有资源来满足要求并完成任务，因为做不到的话，可能会对空间活动法律框架的运作产生不利影响，特别是在空间治理挑战日增之时，法律的确定性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另一代表团指出，该厅的任务虽有意思却艰巨，并指出该厅不得不在资源很紧张的情况下开展工作，而该厅为支持想要利用空间技术惠益的发展中国家而不断扩大的项目活动需要大量资源，特别是人力资源。

7. 几个代表团强调和平探索空间科学和技术在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有重要意义，赞扬该厅在这方面的举措。它们敦促该厅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利用空间技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空间技术的惠益应予广泛提供，发展中国家应得到适当支持来充分利用这些惠益。有人认为，空间探索的惠益应当成为支持各国发展努力的一个基本工具。在这方面，一个代表团提出了此类问题实例，其中包括制定空间立法和利用空间技术进行水管理。另一代表团表示赞成免费数据政策，便利在最有需要地区的用户获取卫星数据，并支持在发展中国家旨在培训和教育用户的方案，以便他们能够接

收、解释和使用这些数据，并以有意义的方式向最终用户提供此种数据。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该厅努力推进国际合作，以利用空间潜力推动可持续发展。

8. 一些代表团指出，外层空间是人类共同财产。一个代表团指出，外层空间是所有国家潜在惠益的来源，可以采用有利于增进繁荣、安全和福祉的方式加以探索。另一代表团认为，外层空间不应由国家据为己有或提出主权要求，其应用于和平目的，并在不歧视的基础上开放给所有国家，无论其科学、技术或经济发展水平如何。该代表团表示，希望该厅将有助于促进包容性和强有力的国际合作，推动能力建设、技术援助和技术转让，它认为这对发展中国家和平利用外层空间至关重要。另一代表团促请该厅在提供直接利用天基应急响应机制的机会方面继续支持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

9. 在战略和外部因素部分，关于第 6.4(c)段，一个代表团重申了该厅与会员国合作促进和平利用外空的重要性。特别是，该代表团确认该厅努力确保实施空间活动法律框架、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的物体、减少空间碎片步骤以及其他建设性工作，认为这些工作是为外层空间活动提供规范性框架的基本职能。在这方面，该代表团要求更新通过现代化在线平台改进空间物体登记的情况。另一代表团指出，该厅在执行相关方面的法律框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包括通过维护《联合国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登记册》等职责。

10. 一个代表团注意到方案计划中提及该厅与非政府组织合作，特别是第 6.4 和 6.7 段中有提及。该代表团认为，该厅的主要任务是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工作提供便利，该委员会是一个政府间平台，特别是主要让各国讨论国际空间法当前问题。该代表团认为，根据 1967 年《外层空间条约》，无论是政府当局还是非政府实体开展的外层空间活动，其国际责任由各国承担，因此，该代表团认为，优先考虑与非政府组织互动不属于该厅的任务范围。该代表团要求澄清该厅在第 6.4(c)段和第 6.7 段中分别提及“其他合作伙伴”和“其他空间相关实体”时是与谁互动。

11. 关于第 6.6 段所述外部因素，一个代表团询问，该厅哪部分活动将得到非政府组织的支持。该代表团认为，该厅的预算资金来自会员国的捐款，这些会员国在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工作框架内得到直接援助。

12. 关于第 6.7 段，该厅努力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促进政府、政府间、非政府、产业和学术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这被认为对确保方案活动的一致性、连贯性和透明度有重要意义。在这方面，一个代表团指出，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也至关重要，而另一代表团要求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该厅计划如何满足关于提供支持以加强发展中国家能力的日增需求。

13. 关于第 6.8 段，一个代表团表示赞赏该厅促进和改善协调数据共享以及合作采购天基信息方面的工作。该代表团认为，商定此种合作制度将有助于推动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并加强联合国发展系统根据全球南方的优先事项交付成果的能力。

14. 关于第 6.9 段，几个代表团表示支持空间促进妇女发展项目，该项目将促进在空间科学、技术、创新和探索领域增强妇女和女孩的权能。一些代表团还赞扬该厅将性别平等纳入业务活动、交付成果和结果的主流。

15. 一个代表团表示赞赏该厅继续努力明确有无机会将残疾问题纳入空间部门，并鼓励分享在科学研究、教育和外联方面实现无障碍的良好做法，这在方案计划中有详细说明。

16. 关于评价部分下的第 6.11 段，几个代表团要求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计划于 2023 年对“空间机会人人共享”倡议下的活动的评价为何被推迟，以及评价将于 2024 年何时完成。

17. 关于成果 3：增加利用空间机会下的第 6.19 段，一个代表团强调，应严格按照会员国的请求向其提供技术援助。

结论和建议

18. 委员会欢迎外层空间事务厅为促进空间活动方面的国际合作所作的贡献，包括为加强更多发展中国家利用空间科学和技术的能力所作的努力，建议大会鼓励秘书长在这方面进一步利用与联合国其他机构、会员国和私营部门的合作。

19. 委员会回顾，外空厅必须继续专注于其核心职能，特别是担任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秘书处，履行其作为空间物体登记中心的职责，以及提高对协调有关空间碎片行动的必要性的认识。

20. 委员会注意到每年发射的空间物体继续增加，欢迎继续发展空间物体登记册，并重申外空厅必须努力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保护频谱。

21. 委员会欢迎实施“妇女空间”项目和“残疾人空间”项目，强调必须在空间科学、技术、创新和探索领域增强妇女权能并包容残疾人，并与相关伙伴协作，在相应的教育活动中宣传提高认识。

22. 委员会欢迎该厅正在采取的行动，包括通过与会员国合作，在相关和适用的情况下，提高外层空间活动的透明度和复原力，以及提高对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在全球议程和首脑会议、包括我们的共同议程和未来峰会中的重要性的认识，并倡导遵守条约和空间机会人人共享。

23.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 2025 年拟议方案预算方案 5(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方案说明，但须作如下修改：

总方向

第 6.4(c)段

在“与会员国、政府间实体和……合作”前，插入“在相关和适用的情况下，”。

第 6.5(c)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更好地理解、接受和适用管辖空间活动的国际法律框架；

第 6.13 段

将“本方案作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的执行秘书处”改为“外空厅作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的执行秘书处”。

2025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

在成果 1 标题中，将“管辖外层空间活动的国际法律制度”替换为“管辖外层空间活动的国际法律框架”。

第 6.15 段

将“对管辖外层空间活动的国际法律制度的……执行”替换为“对管辖外层空间活动的国际法律框架的……执行”。

图 6.二

在该图的标题中，将“管辖外层空间活动的国际法律制度”替换为“管辖外层空间活动的国际法律框架”。